

国家秘密的范围是什么呢？

国家秘密的范围

该法第8条对国家秘密的范围作了具体规定，主要包括：

- (1)国家事务的重大决策中的秘密事项;
- (2)国防建设和武装力量活动中的秘密事项;
- (3)外交和外要活动中的秘密事项以及对外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;
- (4)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秘密事项;
- (5)科学技术中的秘密事项;
- (6) 维护国家安全活动和追查刑事犯罪中的秘密事项;
- (7)其他经国家保密工作部门确定应当保守的国家秘密事项。

国家秘密的知悉范围是怎样限定的？

根据我国《保守国家秘密法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，国家秘密的知悉范围，应当根据工作需要限定在最小范围。国家秘密的知悉范围能够限定到具体人员的，限定到具体人员；不能限定到具体人员的，限定到机关、单位，由机关、单位限定到具体人员。国家秘密的知悉范围以外的人员，因工作需要知悉国家秘密的，应当经过机关、单位负责人批准。